

证券代码：831416

证券简称：中境智能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中境建工集团（上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徐君双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755,8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6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3 人，董事柏谦、张恒军因时间冲突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李阿荣因时间冲突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申请银行贷款及综合授信额度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经营及融资计划，公司就未来一年内申请银行贷款及综合授信额度的业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批准一年内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不含本年度已发生的）的银行贷款及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以公司应收账款、机械设备、房产、知识产权及土地等自有资产作为抵押担保及公司关联方以自有资产为公司融资进行抵押担保或者保证担保等担保方式，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授权董事会决定与金融机构签署各类融资合同、担保合同并负责具体实施，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755,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中境建工集团（上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中境建工集团（上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8日